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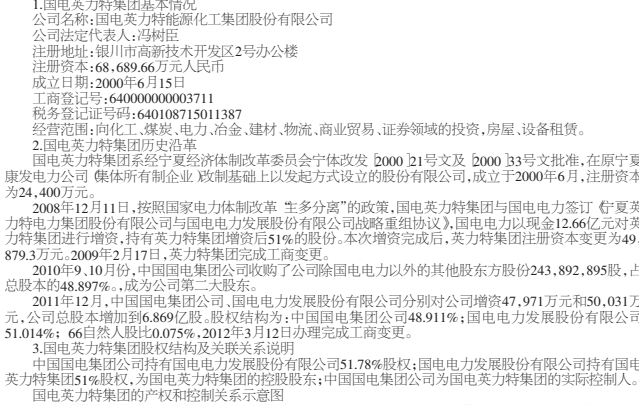
证券代码:000635 证券简称:英力特 公告编号:2012-024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收购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本次股权收购采取现金收购和现场投票的表决方式,存在不可预见性,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2.本次交易成功的选择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本次交易完成后,受宏观经济波动、产业政策变化以及经营环境的影响,标的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可能存在一定程度的不确定性,由于收益法评估是建立在相关的假设前提和参数的合理性和准确性的基础上,各种假设前提和参数的未来发生变化的不确定性导致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价值存在一定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

释义
 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英力特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特特特特 宁夏英力特特特特特有限公司
 国电英力特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交易概述
 2.本次公司特特特特公司的关联交易,即:拟通过上下游产业关系,完善一体化产业链,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公司拟收购国电英力特集团全资子公司特特特特公司100%股权,收购具体情况如下:
 1.2012年5月18日,公司与国电英力特集团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拟收购国电英力特集团持有特特特特公司100%的股权,收购价格为北京中评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评特字报告【2012】D18号》《宁夏英力特特特特特有限公司股权转让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价值13,031.007万元。
 2.特特特特公司为国电英力特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国电英力特集团拥有公司股票15,532.27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25%,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2012年5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审议,关联董事秦江玉先生、顾成波先生、是建勋先生回避了表决,独立董事刘万敏、徐敏敏、李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4.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需经公司股东大会(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联国电英力特集团回避表决。
 5.本次收购不影响C.市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相关文件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国电英力特集团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冯树刚
 注册地址:银川市高新技术开发区2号办公楼
 注册资本:68,689.66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0年5月15日
 工商登记号:640000000003711
 税务登记证号:640108175011387
 经营范围:向火、煤炭、电力、冶金、建材、物流、商业贸易、证券领域的投资,房屋、设备租赁。
 2.国电英力特集团历史沿革
 国电英力特集团系经宁夏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宁体改发【2000】21号文及【2000】33号文批准,在原宁夏康发电力公司(集体所有制企业,改制基础上以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6月,注册资本为24,400万元)
 2000年12月11日,按照国家电力体制改革“主分离”的政策,国电英力特集团与国电电力签订《宁夏英力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合作协议》,国电电力以现金12.66亿元受让英力特集团进行重组,持有英力特集团增资51.8%的股权,本次增资完成后,英力特集团注册资本变更为49,879.3万元,2009年3月17日,英力特集团完成工商变更。
 2010年9月10日,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收购了公司国电电力以外的其他股东股份243,892,895股,占总股本的48.97%,成为公司第二大股东。
 2011年12月,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公司增发47,971万元R50.031万元,公司总股本增加至66,869.372股,股权结构为:中国国电集团公司48.911%;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51.014%;66.869372万股,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持有公司股票15,532.27万股,持有公司股票15.53227%。
 国电英力特集团股权结构及关系图说明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持有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51.78%的股权;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国电英力特集团51%股权,为国电英力特集团的控股股东;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为国电英力特集团的实际控制人。
 国电英力特集团的产权控制关系图如下:



4.国电英力特集团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数据

项目	2012年3月31日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主营业务收入	955,443,667.66	4,308,182,390.23	3,045,701,327.20	2,429,127,087.67
净利润	-18,448,744.20	166,265,566.72	261,881,487.64	150,786,176.87
总资产	14,480,230,788.20	12,925,600,038.89	8,891,286,375.18	6,199,111,517.81
净资产	4,895,148,025.49	4,787,240,192.20	3,669,842,861.37	3,588,122,793.12
净资产收益率(%)	-0.38	1.93	7.22	5.8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1.名称:宁夏英力特特特特特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长华
 注册地址:宁夏惠农区河滨工业园区铜电路44号
 注册资本:7,15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9年9月15日
 工商登记号:64000000007934
 税务登记证号:64020569430602X
 经营范围:特特特特生产及销售
 2.特特特特公司的历史沿革
 特特特特公司系国电英力特集团全资子公司,于2009年9月24日向宁夏回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650万元,2010年国电英力特集团对其增资4500万,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7150万元
 3.特特特特公司股权结构情况
 特特特特公司由国电英力特集团独资建设,国电英力特集团持有其100%股权。
 4.特特特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本次收购的资产为国电英力特集团公司持有的特特特特公司100%的股权,该项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5.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资产评估范围包括特特特特公司的全部资产,具体如下: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1年
流动资产合计	3,252.21	3,259.62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0.00	0.00
应收票据	0.00	0.00
应收账款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21,224.15	21,224.15
在途物资	0.00	0.00
预付账款	268.96	268.96
存货	106.51	106.51
长期待摊费用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25,424.83	25,424.83
资产总计	9,620.56	9,620.56

项目	2012年3月31日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营业收入	39,200.00	28,508.52	36,400.00	32,000.00
营业成本	32,394.15	28,508.52	30,555.47	27,531.3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4.63	149.68	162.16	142.56
营业费用	1,523.52	1,523.52	1,480.72	1,487.12
管理费用	314.80	314.80	314.80	314.80
财务费用	665.33	665.33	665.33	665.33
利润总额	4,127.57	2,438.15	3,251.53	1,858.85
净利润	1,031.89	609.54	812.88	464.71
净资产	3,095.68	1,828.61	2,438.65	1,394.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1.43	1,691.43	1,691.43	1,691.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00	499.00	499.00	499.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58	60.81	582.62	568.2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46.68	3,415.23	4,046.45	3,029.16
总资产	15,896.15	15,896.15	15,896.15	15,896.15
净资产	9,289.00	9,289.00	9,289.00	9,289.00
流动资产	1,000.00	2,000.00	3,000.00	4,000.00
非流动资产	5,059.52	2,737.47	2,798.72	1,807.84
累计折旧率	0.9289	0.8015	0.6916	0.5968
折旧率	5.05952	2.73747	2.79872	1.80784
减值准备	14,034.46	-	-	-
企业主营业务价值	19,909.08	-	-	-
其他资产	268.96	-	-	-
其他负债	-452.68	-	-	-
企业主营业务价值	20,360.72	-	-	-
债务利息	7,600.00	-	-	-
企业全部权益价值	13,030.72	-	-	-
国电英力特集团	13,031.00	-	-	-

评估结论与账面净资产的增值率为5,551.38万元,增值率为74.22%,主要原因为:收益法是从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值角度来评价资产的价值,这种方法不仅考虑了企业本身有资产获取收益的因素,同时还考虑了无形资产,特别是一些不可确指无形资产获取收益的因素,即评估的资产价值包括已核算反映在账面资产的价值,也包含未反映在账面资产的价值,从而形成增值。
 1.评估方法选择
 企业价值评估的基本方法包括收益法、市场法和资产基础法。收益法是企业整体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与市场的价格进行比较,市场法是在现实市场上有交易的可比企业的现行公平市场价格,它利用价格指数直接取之于市场,价格反映力强,资产基础法是指在合理评估企业各项资产价值的基础上,确定评估资产价值的思路。
 选中中力公司已经停产,未来收益可以预期,本次采用收益法对企业价值进行评估,其适用未来收益折现法对标的资产价值进行评估。
 2.评估假设
 在评估过程中,我们遵循以下评估假设条件,如评估假设不成立,将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
 0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及其经营环境所处的经济、政治、社会等宏观环境不发生影响其经营的重大变化;
 0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已经或将面临的影响被评估单位经营的法律、法规外,假设收益期内无其他经营法律、法规不发生重大变化;
 0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经营所涉及的汇率、利率、税率及通货膨胀率等因素的变化不对其收益期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0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不存在发生影响被评估单位经营的可变性、偶然性事件;
 0 假设被评估单位的所有资产在未来收益期持续经营并可变现。
 3.收益法评估结论与账面净资产的增值率为5,551.38万元,增值率为74.22%,主要原因为:收益法是从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值角度来评价资产的价值,这种方法不仅考虑了企业本身有资产获取收益的因素,同时还考虑了无形资产,特别是一些不可确指无形资产获取收益的因素,即评估的资产价值包括已核算反映在账面资产的价值,也包含未反映在账面资产的价值,从而形成增值。
 4.收益法评估结论与账面净资产的增值率为5,551.38万元,增值率为74.22%,主要原因为:收益法是从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值角度来评价资产的价值,这种方法不仅考虑了企业本身有资产获取收益的因素,同时还考虑了无形资产,特别是一些不可确指无形资产获取收益的因素,即评估的资产价值包括已核算反映在账面资产的价值,也包含未反映在账面资产的价值,从而形成增值。
 5.交易协议安排
 2012年5月18日,公司与国电英力特集团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标的资产:13,031.00万元。
 2.转让价格:13,031.00万元。
 3.评估基准日:2011年12月31日。
 4.支付方式:现金支付,本次股权转让价款由买方在协议生效后三日内以公司支付全部款项。
 5.生效条款:本次股权转让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并经双方董事会审议通过生效。
 6.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收购的资产为国电英力特集团全资子公司,不涉及关联交易。
 7.交易目的:本次收购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
 8.有利于减少关联交易
 2011年,公司与特特特特公司共形成关联交易26,111.61万元。通过本次收购特特特特公司全部股权,有利于减少关联交易,做大做强主业,做大做强主业,做大做强主业。
 9.有利于实现资源整合
 本次收购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
 10.有利于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本次收购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
 11.有利于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本次收购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
 12.有利于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
 本次收购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
 13.有利于提高公司品牌价值
 本次收购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
 14.有利于提高公司社会责任感
 本次收购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
 15.有利于提高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
 本次收购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
 16.有利于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
 本次收购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
 17.有利于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本次收购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
 18.有利于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本次收购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
 19.有利于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
 本次收购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
 20.有利于提高公司品牌价值
 本次收购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
 21.有利于提高公司社会责任感
 本次收购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
 22.有利于提高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
 本次收购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
 23.有利于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
 本次收购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
 24.有利于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本次收购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
 25.有利于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本次收购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
 26.有利于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
 本次收购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
 27.有利于提高公司品牌价值
 本次收购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
 28.有利于提高公司社会责任感
 本次收购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
 29.有利于提高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
 本次收购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
 30.有利于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
 本次收购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方向。

证券代码:000297 证券简称:梦洁家纺 公告编号:2012-015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业经2012年4月30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51,2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0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QFII、RQFII实际每10股派1.800000元;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支付时自行申报缴纳)。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2年5月28日,除权除息日为:2012年5月29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2年5月2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2年5月29日通过受托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份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1*****914	姜文武
2	01*****409	李建功
3	00*****818	李军
4	01*****515	李菁
5	01*****955	张尧纯
6	00*****266	姜桂芝

证券代码:002323 证券简称:中联电气 公告编号:2012-016
江苏中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以及职工代表大会决议的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中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5月22日

附辞:陈文勇个人简历
 陈文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6月生,本科学历,经济师,现任任公司办公室主任,曾任盐城市第二机床厂办公室主任、盐城市机床有限公司热处理车间主任。
 陈文勇先生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关联上市公司:陈文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0066 证券简称:深振业A 公告编号:2012-036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股份第二批解除限售完成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5月22日接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通知,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第二批解除限售手续已经办理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解除限售的具体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总数为5,802,5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599%;
 2、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2012年5月24日。
 二、股份解除限售后的股本结构变动
 本次解除限售完成后,公司的股本没有发生变动,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本次解除限售前	本次解除限售后
一、有限条件股份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1.国家持股	17,860,833 1.19% 17,860,833 0.96%
2.国有持股	9,560,537 0.96%
3.其他内资持股	11,780,833 1.19% 9,560,537 0.96%

其中:境内自然人持股 境内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境外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1,780,833 1.19% 9,560,537 0.96%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持股
 6.股权激励对象持股
 7.1人持有股权激励
 971,140,506 98.19% 973,360,802 98.42%
 8.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9.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0.其他
 11.其他股份
 989,007,360 100.00% 989,007,360 100.00%

特此公告。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091 证券简称:南宁糖业 公告编号:2012-19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已于2012年5月22日在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如期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环境报告》;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述职报告》;
 十、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十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律师事务所议案》;
 十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资产评估机构议案》;
 十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审计机构议案》;
 十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法律顾问议案》;
 十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保荐机构议案》;
 十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承销机构议案》;
 十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十八、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律师事务所议案》;
 十九、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资产评估机构议案》;
 二十、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审计机构议案》;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法律顾问议案》;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保荐机构议案》;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承销机构议案》;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二十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律师事务所议案》;
 二十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资产评估机构议案》;
 二十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审计机构议案》;
 二十八、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法律顾问议案》;
 二十九、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保荐机构议案》;
 三十、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承销机构议案》;
 三十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三十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律师事务所议案》;
 三十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资产评估机构议案》;
 三十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审计机构议案》;
 三十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法律顾问议案》;
 三十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保荐机构议案》;
 三十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承销机构议案》;
 三十八、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三十九、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律师事务所议案》;
 四十、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资产评估机构议案》;
 四十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审计机构议案》;
 四十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法律顾问议案》;
 四十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保荐机构议案》;
 四十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承销机构议案》;
 四十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四十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律师事务所议案》;
 四十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资产评估机构议案》;
 四十八、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审计机构议案》;
 四十九、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法律顾问议案》;
 五十、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保荐机构议案》;
 五十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承销机构议案》;
 五十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五十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律师事务所议案》;
 五十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资产评估机构议案》;
 五十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审计机构议案》;
 五十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法律顾问议案》;
 五十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保荐机构议案》;
 五十八、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承销机构议案》;
 五十九、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六十、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律师事务所议案》;
 六十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资产评估机构议案》;
 六十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审计机构议案》;
 六十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法律顾问议案》;
 六十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保荐机构议案》;
 六十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承销机构议案》;
 六十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六十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律师事务所议案》;
 六十八、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资产评估机构议案》;
 六十九、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审计机构议案》;
 七十、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法律顾问议案》;
 七十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保荐机构议案》;
 七十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承销机构议案》;
 七十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七十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律师事务所议案》;
 七十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资产评估机构议案》;
 七十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审计机构议案》;
 七十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法律顾问议案》;
 七十八、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保荐机构议案》;
 七十九、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承销机构议案》;
 八十、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八十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律师事务所议案》;
 八十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资产评估机构议案》;
 八十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审计机构议案》;
 八十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法律顾问议案》;
 八十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保荐机构议案》;
 八十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承销机构议案》;
 八十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八十八、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律师事务所议案》;
 八十九、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资产评估机构议案》;
 九十、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审计机构议案》;
 九十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法律顾问议案》;
 九十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保荐机构议案》;
 九十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承销机构议案》;
 九十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九十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律师事务所议案》;
 九十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资产评估机构议案》;
 九十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审计机构议案》;
 九十八、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法律顾问议案》;
 九十九、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保荐机构议案》;
 一百、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承销机构议案》;
 一百零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一百零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律师事务所议案》;
 一百零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资产评估机构议案》;
 一百零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审计机构议案》;
 一百零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法律顾问议案》;
 一百零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保荐机构议案》;
 一百零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承销机构议案》;
 一百零八、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一百零九、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律师事务所议案》;
 一百一十、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资产评估机构议案》;
 一百一十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审计机构议案》;
 一百一十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法律顾问议案》;
 一百一十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保荐机构议案》;
 一百一十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承销机构议案》;
 一百一十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一百一十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律师事务所议案》;
 一百一十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资产评估机构议案》;
 一百一十八、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审计机构议案》;
 一百一十九、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法律顾问议案》;
 一百二十、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保荐机构议案》;
 一百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承销机构议案》;
 一百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一百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律师事务所议案》;
 一百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资产评估机构议案》;
 一百二十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审计机构议案》;
 一百二十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法律顾问议案》;
 一百二十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保荐机构议案》;
 一百二十八、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承销机构议案》;
 一百二十九、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一百三十、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律师事务所议案》;
 一百三十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资产评估机构议案》;
 一百三十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审计机构议案》;
 一百三十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法律顾问议案》;
 一百三十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保荐机构议案》;
 一百三十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承销机构议案》;
 一百三十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一百三十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律师事务所议案》;
 一百三十八、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资产评估机构议案》;
 一百三十九、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审计机构议案》;
 一百四十、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法律顾问议案》;
 一百四十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保荐机构议案》;
 一百四十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承销机构议案》;
 一百四十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一百四十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律师事务所议案》;
 一百四十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资产评估机构议案》;
 一百四十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审计机构议案》;
 一百四十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法律顾问议案》;
 一百四十八、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保荐机构议案》;
 一百四十九、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承销机构议案》;
 一百五十、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一百五十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律师事务所议案》;
 一百五十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资产评估机构议案》;
 一百五十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聘任审计机构议案》;
 一百五十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